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16-011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经公司确认该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遂于2016年3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2016年4月1日和2016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和2016-009）。2016年4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申请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承诺2016年6月1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6年6月18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正在按重组进程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待全部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

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4月21日